

#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4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市徐汇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摘要)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朱庆华

2023 年, 我院在区委和人民检察院领导下, 自觉接受区人大、区政协及社会各界监督, 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 坚决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 更加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 更好服务“建设新徐汇、奋进新征程”各项目标任务, 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被评为上海市先进检察院。

## 一、聚焦总体国家安全观, 全力推进平安徐汇建设

1.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审查逮捕各类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 1074 人, 审查起诉 1419 件 1823 人。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依法办理涉政类案件 2 件 2 人。从严打击重大刑事犯罪, 均落实重大案件侦查终结讯问合法性核查。制定涉黑涉恶线索排查细则, 与区公安分局会签重点罪名案件适时介入办法, 依法严惩利用未成年人实施的恶势力犯罪。

2. 协同守牢公共安全底线。办理重大责任事故、交通肇事等危害公共安全犯罪案件 28 件 31 人, 分析涉公共安全案件发生原因, 提出检察建议 16 件, 办理的汤某某等三人危险作业案获上海检察机关“惩治重大犯罪, 守护城市安全”优秀案例。依法打击群租、违规充电等影响居住安全的违法行为, 推动公共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

3. 充分发挥检察反腐作用。联合开展“雷霆 2023”专项行动, 全面核查职务犯罪案件财产性判项执行情况。成功对一名犯罪嫌疑人开展跨境追逃, 获评上海检察机关惩治群众身边“腐败”优秀案例。

4. 积极融入区域社会治理。坚持抓前端、治未病, 围绕乘车试驾、污水排放等城市治理难题开展诉源治理, 助力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对办案中发现的保险企业老年客户信息保护审核、民营企业内部风险防控等问题, 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书 100 份, 回复率、采纳率均为 100%。积极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 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 二、聚焦为大局服务, 能动履职服务高质量发展

1. 努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境。办理扰乱市场秩序, 妨害对公司企业经营管理秩序犯罪案件 86 件 159 人。开展民营企业司法保护专项行动, 受理涉非公经济控告申诉案件 16 件, 监督立案 9 件, 化解涉企矛盾 47 件, 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权益。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

2. 强化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办理侵害知识产权犯罪案件 36 件 77 人, 其中全国首例假冒“绿色食品”证明商标案、假冒海外驰名商标案均入选上海检察机关侵犯注册商标权典型案例。针对办案中发现的农产品生产行业治理问题开展调研, 联合多家单位在全国率先发布农产品企业知识产权合规指引, 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3. 积极参与依法治网净网。办理利用网络实施犯罪案件 368 件 444 人, 入选市检察院网络犯罪十大典型案例。依托上海智联检察研究中心(徐汇西岸基地)专业化优势, 对利用黑客技术入侵虚拟货币钱包服务器牟利等数字技术革命催生的新类型犯罪实施精准打击。办理全市首例侵入私钥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案, 有力震慑境内外黑客的嚣张气焰。开展“净网 2023”专项行动。

4. 筑牢金融安全检察防护网。办理金融领域犯罪案件 63 件 115 人, 入选上海市涉银行保险领域刑事司法和行政执法典型案例。稳慎办理、妥善处置非法集资、网络传销等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建立上海金融从业人员廉洁风险和案件防控教育展示点, 助力提升企业风险防控意识。

## 三、聚焦为人民司法, 用心用情办好检察实事

1. 扎实办好群众身边案件。办理危害群众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犯罪案件 1246 件 1495 人, 特大跨境电信诈骗案获评最高检依法惩治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典型案例。全链条打击特大公司化运作“两卡”犯罪团伙, 坚决斩断伸向百姓“钱袋子”的黑手。加大检察环节对困难群众的帮扶力度, 对 99 名困难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 140 余万元。

2. 用心做好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办理侵害未成年人案件 9 件 9 人, 未成年人犯罪案件 15 件 19 人, 全面落实观护帮教、督促监护、家庭教育等挽救措施。

与区法院会签“建立未成年人民事检察支持起诉案件协作机制”。

3. 强化特殊群体司法保护。从严惩治欺老骗老犯罪, 办理涉老案件 37 件 41 人, 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与市精神卫生中心、区民政局等单位建立工作机制, 通过对住院精神障碍患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认定、指定监护等起诉困难案件开展民事检察支持起诉工作, 彰显“弱有所扶”的法治力量。落实全面深化行政检察监督依法护航民生民利专项活动, 与区法院、区总工会、区人社局联合推进涉劳动者权益非诉执行案件中的欠薪保障金垫付及行政争议化解工作, 救助困难劳动者 31 人, 发放救助金 40 余万元, 让劳动者“劳有所得”。

4. 真情回应群众诉求。全面落实区委深化“家门口”信访和解服务体系建设工作部署, 组建“汇心检察”工作室深入 13 个街镇的“生活盒子”开展调查研究。巩固和深化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制度, 加强矛盾风险源头防范化解。

## 四、聚焦为法治担当, 努力提升法律监督质效

1. 刑事诉讼监督更为有力。强化刑事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率先开展认罪认罚案件听取意见同步录音录像试点, 深化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落实最高检专项任务, 参与看守所跨省交叉巡回检察, 让监督更有力。

2. 民事检察监督更显精准。办理民事监督案件 239 件, 制发检察建议书 25 件, 均获法院采纳。优化民事生效裁判结果监督, 实现对民事审判权监督与当事人权利救济有机统一。

3. 行政检察监督更重实效。办理行政监督案件 192 件, 提出检察建议 28 件, 运用检察建议、公开听证、司法救助等方式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 48 件, 有力实现案结事了政和。

4. 公益诉讼检察更加稳健。审查公益诉讼线索 3600 余条, 开展调查核实 400 余次, 立案 158 件, 行政磋商 50 件, 民事磋商 5 件, 提出检察建议 95 件。在环境资源、公共安全领域, 推动保护生态环境面积 1.91 万平方米, 清运固废 45.8 吨, 协同消除安全隐患点位、维护盲道点位 70 处。

## 五、聚焦“五个过硬”, 努力打造担当可靠的检察铁军

1. 全面加强政治建设。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持续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自觉接受市、区两级督查、巡查、调研。

2. 持续深化队伍建设。坚持政治与业务融合发展, 开展“汇学讲堂”“尤实论坛”“汇青训练营”等实训练兵, 提升干警检察核心能力, 4 名干警在市级优公竞赛获奖, 1 名干警获评“全国优秀公诉人”。

3. 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 制定院党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和年度责任项目。坚持以问题为导向, 常态化开展日常监督和警示教育, 推动党风廉政教育月活动走深走实。

4. 加快推进数字检察建设。以数字赋能法律监督能力建设, 成立数字检察工作专班, 探索建立医保金诈骗等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 9 个, 研判分析数据 1600 余条, 监督成案 230 余件。

我们始终牢记监督者必受监督, 在自觉接受监督中践行人民至上, 努力做到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

-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
- 主动接受民主监督。
- 依法接受监督制约。
- 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2023 年, 我院共获得各级荣誉奖项 85 个, 其中全国荣誉 24 个, 市级荣誉 52 个。

我们清醒认识到, 与党和人民更高要求相比, 徐汇检察工作还有不小差距: 一是学思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等方面, 还要持续走深走实。二是服务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还要努力提升。三是法律监督的规范性和融入基层治理的作用, 还要继续加强。对此, 我院将在各方的关心支持下, 以更大的决心和勇气, 以更好的措施和机制, 在今后的工作中, 努力加以改进和完善。

2024 年, 在区委和市检察院坚强领导下, 在区人大有力监督下, 我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 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

和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精神作为全部工作的鲜明主题和贯穿始终的突出主线, 全面服务保障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一、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在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上体现更高标准, 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以政治建设为统领, 切实做到政治和业务相融相促, 全面加强制度建设、机制建设、班子建设和队伍建设, 确保把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到实处。

二、依法能动履职服务高质量发展。对标“五个中心”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重要使命, 深化落实检察服务举措。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 依法惩治经济犯罪。服务创新驱动发展, 深化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完善金融检察工作机制, 守牢不发生系统风险的底线。履行反腐败斗争职责, 助力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环境。

三、忠诚践行人民城市理念。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参与平安徐汇建设和社会治理工作。加大打击侵害公民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各类犯罪, 全力推进追赃挽损。强化生态文明司法保护, 加强食品药品、城市公共安全、公民个人信息等民生领域公共利益保护。不断提升对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精神障碍患者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

四、努力提升法律监督质效。持续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强化对执法司法活动的制约监督, 完善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 推进行刑双向衔接, 促进司法公正。深化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监督, 持续推进行政违法行为检察监督。完善公益诉讼制度, 精准规范办理公益诉讼新领域案件。

五、建设堪当重任的检察铁军。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 大力提升检察干警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素质。夯实检察文化根基, 在彰显“徐汇检察”品牌标识度和影响力上拿出更有力举措。坚持强基导向, 加快推进数字检察, 着力提升法律监督质效。深化全面从严治检, 巩固主题教育成效, 确保忠诚、干净、担当, 把严的基调长期坚持下去。